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 2016-034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概况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华贸物流”）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杰讯睿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57 号），详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2 号）。

2016 年 3 月 2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中特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特物流”）的股东变更，并签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776793150），中特物流 100%的股权已过户至华贸物流名下，中特物流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华贸物流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 60468585_B01 号《验资报告》。

经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合计发行的 66,225,162 股股份已于 2016 年 4 月 1 日登记至北京杰讯睿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重组发行对象名下。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6 日发布《港中

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74,574,162 股。

二、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实施

2016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计划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 5 月 6 日，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16 年 4 月 11 日总股本 874,574,1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0.66 元人民币（含税）。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4 日发布《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2015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5 月 19 日，除息日为 2016 年 5 月 20 日。

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实施完毕。

三、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调整情况

根据 2015 年 12 月 21 日华贸物流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议案，在本次配套融资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配套融资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根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及确定标的资产价格、发行时机、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起止日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和用途、具体认购办法等事宜。

因此，根据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情况，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1）发行价格的调整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由9.06元/股调整为9.00元/股。

（2）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交易向配套资金认购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132,450,331 股调整为不超过133,333,333股。

（3）其他事项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5日